湘南学院物流(快递)服务中心服务商遴选(第二次)公开竞价 邀请公告

受湘南学院的委托,对其<u>湘南学院物流(快递)服务中心服务商遴选(第二次)</u>(项目编号: XNXY202507,委托代理编号: 2025-JJD-929)进行公开竞价,现诚邀符合资格条件的竞价人参与。

一、竞价项目概况

- 1、项目名称:湘南学院物流(快递)服务中心服务商遴选(第二次)
- 2、项目编号: XNXY202507 委托代理编号: 2025-JJD-929
- 3、项目概况:为改善学校配套设施、盘活学校现有资产,在保障师生物流(快递)服务需要的前提下,按照学校主导、投资人投资受益的原则,向社会公开招租符合资格条件、运营经验丰富、信誉良好、服务优良企业对本项目进行投资建设、运营管理及服务。项目基本情况如下:

序号	所在位置	占地面积 m²	年租金底价 (元/年)	备注
1	湘南学院王仙校区 湘京片区中国移动 营业厅后方仓库及 附属设施	163	29355	中标方需按照校方要求 对标的及周边场地进行 改造及建设并承担改造 建设、水电等相关费用。

4、租赁期限及租金计算

4.1 租赁期限:本合同总租期为7年,合同租期采取"4+3"的模式,合同租金分为两期租期交租。合同第一期租期起始时间以中标公告发布日后的第7个工作日开始计算,租期4年(以合同起始日计年租)。合同第二期租期3年,为本合同总租期的第5年至第7年。合同第一期租期到期的前一个月,学校将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对该项目进行评估,项目运行评估结果合格后方可履行合同第二期租期。若该项目运行评估结果为不合格,则合同第二期租期不再履行,并视为中标方提前解除/终止合同,相关权责义务按照中标方违约执行。

- 4.2 租金计算:中标方投标价格即该场地一年租金。
- 4.3 租金缴纳时间:中标方经营期间租金按"先交后用"的原则执行。
- 4.5 中标方应在合同第一期租期到期日的前 30 天内交清合同的第二期租金,并且在学校组织的该项目第一期租期运行评估结果中达到合格,则本合同第二期租期继续履行。若中标方未能达到上述条件,视中标方提前解除/终止合同(中标方第二期租金以实际经营期做结算后不计息退还),相关权责义务按照中标方违约执行。

二、竞价项目标的

序号	所在位置	占地面积 m²	年租金底价 (元/年)	备注
1	湘南学院王仙校区 湘京片区中国移动 营业厅后方仓库及 附属设施	163	29355	中标方需按照校方要求 对标的及周边场地进行 改造及建设并承担改造 建设、水电等相关费用。

三、竞价人的资格要求:

1、竞价人的基本资格条件

- 1.1 竞价人应当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,营业 执照经营范围包含物流(快递)、快递服务或者相关项目经营范围。竞价人须提 供营业执照等证照、合作意向协议(或快递服务代理合同(协议))复印件及法 人身份证复印件;如委托代理人进行投标的,还须提供竞价人法人委托代理人进 行投标的委托函。
- 1.2 竞价人应取得顺丰速运、京东快递、邮政快递、菜鸟速递、德邦物流(快递)、中通快递、申通快递、圆通速递、韵达快递、极兔速递中的不少于 5 家快递公司在湘南学院片区的合作意向协议(或快递服务代理合同(协议)),并承诺在项目运行1年内将校内80%以上原有快递服务网点(以2025年5月学校职能部门实地勘察数据为准)整合进物流服务中心场地(未实现则按照违约处置)。

- 1.3 竞价人参加本招标活动前三年内,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(重 大违法记录是指竞价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、吊销许可证 或者执照的行政处罚),竞价人须出具承诺函并加盖章。
- 1.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(提供企业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)。
- 1.5本项目不接受被"信用中国""信用湖南""信用郴州"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、被"中国政府采购网""湖南省政府采购网"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(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)、供应商存在"虚假承诺、弄虚作假骗取中标、围标串标"等行政处罚记录的申请人参加本次遴选活动。竞价人须提供在对应网站查询的信用记录并加盖竞价人公章,信用信息查询时间应在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1个月之内。
- 1.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,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招投标活动;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以上法人,母公司、全资子公司及存在控股关系的公司,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招投标活动。竞价人须提供在"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"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,包含公司基本信息、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。
 - 1.7 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, 竞价人须出具相关书面声明。
- 2、**竞价项目的特定资格条件**: 竞价人存在或者曾经发生不服从学校职能部门管理、拖欠学校租金或有遗留问题未解决的,拒绝其参与投标。竞价人须提供相关书面声明,合同存续期间发现上述禁止性竞价人参与项目运营,合同自行解除并视为中标方严重违约。

四、评标方法:

- 4.1 资格性、符合性检查通过的竞价人超过三家,采用综合评分遴选三家入围,再在入围的三家竞价人中通过公开竞价确定中标候选人;资格性、符合性检查通过的竞价人为三家或者两家时,合格竞价人直接进入公开竞价环节)。
- 4.1.1 综合评分遴选入围:采用综合评分法,即投标文件能够最大限度的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,且按照评审因素量化指标的规定(综合评分标准见附件),评审得分前三名的竞价人进入公开竞价环节(竞价人得分相同时,按照商务评价项得分高低排序)。

- 4.1.2公开竞价:最高价中标。公开竞价,竞价人现场动态报价、增价(报价基准为年租金,首次报价为年租金底价,增价幅度为1000元或1000元的整数倍,单次增价最高不得超过10000元),最后报价最高者中标。
- 4.2 资格性、符合性检查通过的竞价人只有一家时,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可按以下方式进行:
- ①按照公告程序补登公告,公告7个工作日后,如确定没有新的投标者,可经由学校"三重一大"决策制度审议通过后,交易双方可按挂牌价与意向投标方报价孰高原则签约,并报原审批部门备案,符合要求的竞价人即为中标人。
 - ②予以废标,由校方重新组织投标。
- 4.3 资格性、符合性检查通过的竞价人不足1家时,应予废标,由校方重新组织投标。

五、竞价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

1、竞价人须缴纳竞价保证金

- 1.1、竞价保证金缴纳: 人民币贰万元整(Y20000.00元)
- 1.2、缴纳时间: 竞价人缴纳竞价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截止目前一天下午 17:00 前到达指定银行账户(保证金以到银行账为准)。
- 1.3、缴纳方式: 竞价保证金要求以银行转账、银行电汇或银行汇票等非现金方式提交,从各竞价人基本账户缴入到账以下账户,并在转账票据用途栏或备注栏中注明所投项目名称,同时告知银行应录入项目名称。

竞价保证金账户:

账户名:湖南金建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开户行: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

账号: 8100 0037 2484 6999 99

- 1.4、未按时足额缴纳竞价保证金的,其投标将被拒绝。
- 1.5、未成交竞价人的投标保证金在《中标通知书》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。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于缴纳完合同期内的全部租金和履约保证金后 10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。

2、履约保证金

取得经营权的服务商须在<u>中标公告发布日后的7个工作日内缴纳履约保证</u>金,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为合同总价款的10%,退还投标保证金(不计利息)。合

同总租期范围内无违约行为,且合同总租期7年到期后,退还履约保证金(不计利息)。

履约保证金账户:

账户名:湘南学院

开户行: 中国农业银行郴州苏仙支行营业部

账号: 18644901040020266

六、获取竞价文件的时间、期限、地点、方式及竞价文件售价

- 6.1 凡有意参加竞价者,请于 2025 年 06 月 30 日至 2025 年 07 月 07 日,每日上午 9:00 时至 12:00 时,下午 14:30 时至 17:30 时(北京时间),在湖南金建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(郴州市南岭大道原郴州市交警三大队院内)持资格要求的所有相关证明材料(加盖单位公章)、个人身份证原件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(或者授权委托书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)(加盖单位公章),并按要求签署盖章前来购买竞价文件。
 - 6.2 竞价文件售价 400 元/套,售后不退。

七、现场勘探及咨询答疑会

本项目不集中统一举行现场勘探和咨询答疑会,竞价人可自行前往踏勘现场,如有疑问可通过书面形式或直接致电咨询(湘南学院后勤管理处联系人曹欣,联系方式: 18075521092)。

八、竞价截止时间、竞价时间及地点

- 8.1 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: 2025 年 07 月 15 日 09 时 30 分 (北京时间)
- 8. 2 竞价时间: 2025 年 07 月 15 日 09 时 30 分 (北京时间)
- 8.3 竞价地点:湘南学院1号办公楼三楼会议室。
- 8.4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须准时到会, 出示身份证原件并签名以示出席。
- 8.4.1 法定代表人参加的, 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,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 (加盖单位公章)。竞价现场要检验投标代表身份证, 否则, 其投标将被拒绝。
- 8.4.2 如果是委托代理人参加的,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、授权委托书原件 (加盖单位公章)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(加盖单位公章)。竞价现场要检 验投标代表身份证,否则,其投标将被拒绝。
- 8.5 逾期送达或者不按竞价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,校方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。

九、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招租公告在湘南学院(https://www.xnu.edu.cn)网站发布。

十、疑问及质疑

竞价人对竞价文件有疑问的,应在竞价文件规定的时间(即 <u>2025 年 07 月 11</u> <u>日</u> 12: 00 前)以书面形式向竞价代理机构提出询问,要求竞价代理机构对竞价文件予以澄清。

十一、其他补充事宜

本项目竞价代理服务费 1540 元,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。

十二、竞价项目联系人姓名和电话

校方:湘南学院

联系人: 何老师

电话: 0735-2278303

地址:湘南学院一号办公楼 1308 室

竞价代理机构:湖南金建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联系人: 张颜龙

电话: 17369300135、0735-2266928

地址: 郴州市南岭大道原郴州市交警三大队院内